

证券代码：601211

证券简称：国泰君安

公告编号：2016-008

## **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获准设立62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2月4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《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62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》（沪证监许可[2016]21号），公司获准在四川省成都市设立3家证券营业部，在浙江省杭州市、湖州市各设立2家证券营业部，在福建省三明市、福州市、泉州市，广东省揭阳市、珠海市、江门市、肇庆市、茂名市、潮州市，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、南宁市，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，海南省三亚市，河北省秦皇岛市、廊坊市、张家口市，河南省许昌市、三门峡市、安阳市、焦作市，湖北省武汉市、黄石市、孝感市、十堰市，湖南省岳阳市、娄底市、张家界市、永州市、怀化市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、益阳市，吉林省长春市，江西省南昌市、新余市、景德镇市、上饶市、吉安市、宜春市，辽宁省大连市、朝阳市，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，青海省西宁市，山东省青岛市、枣庄市、聊城市，山西省太原市、大同市，陕西省西安市，上海市，深圳市，天津市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、昌吉回族自治州，浙江省金华市，重庆市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。

前述证券营业部的业务范围为“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咨询；融资融券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；代销金融产品”；信息系统建设模式除在青海省西宁市设立的证券营业部为A型外，其余61家证券营业部均为C型。

公司将根据批复精神，依法依规为新设证券营业部配备人员，健全完善制度、业务设施和信息系统，并按监管要求实施证券营业部的设立及工商登记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5日